**105學年度特殊教育心評教師《魏氏兒童智力測驗第四版》施測培訓研習遴派教師名冊**

**學校：**

◆本校共編制 名**身心障礙類**特教教師，包括 位正式教師及 位代理教師（代理教師中 位具合格身心障礙類特教教師）

**◆遴派名冊**

□本校身心障礙類特教教師（巡迴輔導班教師除外）中，**取得《魏氏兒童智力測驗第四版》施測資格者已達員額編制之50%（含）以上**，故不予遴派參與研習。

□**本校「任職於巡迴輔導班之特教教師」均已取得資格**，故不予遴派參與研習（若學校未設有巡迴輔導班則不須勾選此項）。

**□**本校遴派參與105學年度特殊教育心評教師《魏氏兒童智力測驗第四版》施測培訓研習名冊如下（**若校內有正式特教教師，優先遴派正式教師**）：

| **編號** | **遴派教師姓名** | **所屬班級** | **備註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
註1：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。

註2：105學年**新進**之身心障礙類特教教師皆須參加本次研習，若已取得**5年內縣市政府核發**之施測證書，則請檢附證書影本於名冊後，並遴派參與105年11月9日之研習部分場次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特教組長/承辦人** | **單位主管** | **校 長** |
| **核章** |  |  |  |

※請核章後免備文於**105年10月6日前**逕送本府教育處特幼科。